

证券代码：835395

证券简称：国泰人防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国泰人防防护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国泰人防防护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南京浦口区盘城工业园内盘城新街 8 号。	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科泰路 99 号。
第一百四十六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，监事会设主席 1 人。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；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	第一百四十六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，监事会设主席 1 人。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；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

<p>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。</p> <p>监事会包括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公司职工代表。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、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。</p>	<p>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。</p> <p>监事会包括 1 名股东代表和 2 名公司职工代表。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、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。</p>
---	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南京浦口区盘城工业园内盘城新街 8 号
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：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科泰路 99 号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等方面无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国泰人防防护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国泰人防防护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国泰人防防护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17 日